

证券代码：872297

证券简称：莎特勒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浙江莎特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9 月 24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 年 9 月 14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王林利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蒋沈娟、朱晨冲、盛龙富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浙江莎特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拟向嘉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申请办理贷款授信，贷款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2000 万元，授信期限 1 年，本次贷款授信相关事宜以最终签署的协议为准。

为保证本次贷款授信申请事项顺利进行，本次贷款授信由浙江新达经编有限公司提供无偿担保，并由实际控制人蒋敏奇、王林利夫妇提供无偿全额连带担保责任，具体内容以双方签订的担保协议为准，其他授信条件以最终签署的合同为准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浙江莎特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5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第一百一十二条，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，包括受赠现金资产、获得债务减免、接受担保和资助等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，关联方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提请公司召开 2021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《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召开 2021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52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莎特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莎特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9 月 27 日